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性別統計指標

指標項目	單位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定義	資料來源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一、權力、決策與影響力													
教育局													
編制內職員人數	人	29	69	34	67	34	66	29	67	30	70	機關正式編制內職員數。	本局人事室
按職等別分													
政務人員	人	1	-	1	-	1	-	1	-	1	-	正式編制內職員為政務人員人數。	本局人事室
簡任(派)	人	3	2	4	-	4	1	4	1	5	-	正式編制內職員為簡任(派)官等人數。	本局人事室
薦任(派)	人	17	51	21	52	22	52	18	52	16	53	正式編制內職員薦任(派)官等人數。	本局人事室
委任(派)	人	8	16	8	15	7	13	6	14	8	17	正式編制內職員為委任(派)官等人數。	本局人事室
雇員	人	-	-	-	-	-	-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為雇員人數。	本局人事室
醫事人員	人	-	-	-	-	-	-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為營養師人數。	本局人事室
按教育程度分													
研究所以上	人	13	30	14	31	14	31	13	31	15	31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研究所以上畢業之人數。	本局人事室
大學畢業	人	14	36	18	33	18	33	15	36	14	39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大學畢業之人數。	本局人事室
專科畢業	人	2	3	2	3	2	2	1	-	1	-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專科畢業之人數。	本局人事室
高中(職)畢業	人	-	-	-	-	-	-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高中(職)畢業之人數。	本局人事室
國(初)中以下	人	-	-	-	-	-	-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國(初)中以下畢業之人數。	本局人事室
按年齡分													
34歲以下	人	9	24	9	21	9	20	6	21	4	20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34歲以下人數。	本局人事室
35至49歲	人	13	35	17	36	17	36	17	34	19	38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介於35至49歲間人數。	本局人事室
50至64歲	人	7	10	8	10	8	10	6	11	7	12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介於50至64歲間人數。	本局人事室
65歲以上	人	-	-	-	-	-	-	-	1	-	-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65歲以上人數。	本局人事室
行政人員數	人	-	-	-	-	-	-	-	-	-	-	教育行政業務現有職員。	本局人事室
臺南市體育處(111.7.1起升格為臺南市政府體育局)													
編制內職員人數	人	9	12	11	18	11	16	-	-	-	-	機關正式編制內職員數。	臺南市體育處
按職等別分													
簡任(派)	人	1	-	1	-	1	-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為簡任(派)官等人數。	臺南市體育處
薦任(派)	人	4	5	6	7	6	10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薦任(派)官等人數。	臺南市體育處
委任(派)	人	4	7	4	11	4	6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為委任(派)官等人數。	臺南市體育處
雇員	人	-	-	-	-	-	-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為雇員人數。	臺南市體育處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性別統計指標

指標項目	單位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定義	資料來源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按教育程度分													
研究所以以上	人	3	4	5	4	7	4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研究所以以上畢業之人數。	臺南市體育處
大學畢業	人	6	7	6	13	4	12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大學畢業之人數。	臺南市體育處
專科畢業	人	-	1	-	1	-	-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專科畢業之人數。	臺南市體育處
高中(職)畢業	人	-	-	-	-	-	-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高中(職)畢業之人數。	臺南市體育處
國(初)中以下	人	-	-	-	-	-	-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國(初)中以下畢業之人數。	臺南市體育處
按年齡分													
34歲以下	人	-	6	3	9	2	10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34歲以下人數。	臺南市體育處
35至49歲	人	5	5	5	8	6	6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介於35至49歲間人數。	臺南市體育處
50至64歲	人	4	1	3	1	3	-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介於50至64歲間人數。	臺南市體育處
65歲以上	人	-	-	-	-	-	-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65歲以上人數。	臺南市體育處
行政人員數	人	-	-	-	-	-	-	-	-	-	-	教育行政業務現有職員。	臺南市體育處
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													
編制內職員人數	人	5	4	6	4	6	4	6	3	8	2	機關正式編制內職員數。	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
按職等別分													
簡任(派)	人	-	-	-	-	-	-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為簡任(派)官等人數。	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
薦任(派)	人	3	4	4	4	4	4	4	3	4	2	正式編制內職員薦任(派)官等人數。	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
委任(派)	人	2	-	2	-	2	-	2	-	4	-	正式編制內職員為委任(派)官等人數。	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
雇員	人	-	-	-	-	-	-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為雇員人數。	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
按教育程度分													
研究所以以上	人	2	2	2	2	2	1	2	1	3	1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研究所以以上畢業之人數。	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
大學畢業	人	3	2	4	2	4	3	4	2	5	1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大學畢業之人數。	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
專科畢業	人	-	-	-	-	-	-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專科畢業之人數。	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
高中(職)畢業	人	-	-	-	-	-	-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高中(職)畢業之人數。	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
國(初)中以下	人	-	-	-	-	-	-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國(初)中以下畢業之人數。	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
按年齡分													
34歲以下	人	1	1	3	1	3	1	3	-	4	-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34歲以下人數。	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
35至49歲	人	3	3	2	3	2	2	2	2	3	1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介於35至49歲間人數。	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
50至64歲	人	1	-	1	-	1	1	1	1	1	1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介於50至64歲間人數。	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
65歲以上	人	-	-	-	-	-	-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65歲以上人數。	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
行政人員數	人	-	-	-	-	-	-	-	-	-	-	教育行政業務現有職員。	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性別統計指標

指標項目	單位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定義	資料來源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編制內職員人數	人	2	8	1	8	1	7	2	6	2	6	機關正式編制內職員數。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按職等別分													
簡任(派)	人	-	-	-	-	-	-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為簡任(派)官等人數。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薦任(派)	人	1	6	1	6	1	5	2	5	2	5	正式編制內職員薦任(派)官等人數。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委任(派)	人	1	2	-	2	-	2	-	1	-	1	正式編制內職員為委任(派)官等人數。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雇員	人	-	-	-	-	-	-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為雇員人數。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按教育程度分													
研究所以上	人	-	3	-	3	-	4	-	4	-	4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研究所以上畢業之人數。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大學畢業	人	2	5	1	5	1	3	2	2	2	2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大學畢業之人數。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專科畢業	人	-	-	-	-	-	-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專科畢業之人數。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高中(職)畢業	人	-	-	-	-	-	-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高中(職)畢業之人數。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國(初)中以下	人	-	-	-	-	-	-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國(初)中以下畢業之人數。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按年齡分													
34歲以下	人	1	2	1	1	1	1	1	1	1	1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34歲以下人數。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35至49歲	人	1	4	-	5	-	4	1	3	1	3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介於35至49歲間人數。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50至64歲	人	-	2	-	2	-	2	-	2	-	2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介於50至64歲間人數。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65歲以上	人	-	-	-	-	-	-	-	-	-	-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65歲以上人數。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行政人員數	人	-	-	-	-	-	-	-	-	-	-	教育行政業務現有職員。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二、就業、經濟與福利													
三、教育、媒體與文化													
校長統計(不含附設學校)													
高級中等學校	人	39	8	39	8	38	8	39	7	36	10	學校級別為高級中等學校之校長人數，若屬附設高中部且校長與最高等級學制之校長同一人，不重複計入。	教育部統計處
國中	人	48	11	49	10	47	13	47	13	48	12	學校級別為國民中學之校長人數，若屬附設國中部且校長與最高等級學制之校長同一人，不重複計入。	教育部統計處
國小	人	158	53	156	55	157	55	155	57	157	57	學校級別為國民小學之校長人數，若屬附設國小部且校長與最高等級學制之校長同一人，不重複計入。	教育部統計處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性別統計指標

指標項目	單位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定義	資料來源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教師統計(不含校長)													
高級中等學校	人	1,850	2,298	1,779	2,217	1,773	2,232	1,732	2,204	1,749	2,200	實際現有(編制內)人數，包括超額分發教師、專任輔導教師、長期代理教師、特教班專任教師、原住民專任教師及教官，不含運動教練。服兵役及留職停薪教師，以占實缺之長期代理教師資料計列。	教育部統計處
國中	人	979	2,373	981	2,392	985	2,373	954	2,303	974	2,289	編制內之現有教師人數，即包括教師兼行政職、教師兼導師、專任教師、專任輔導教師，不包含增置國小教師員額（簡稱2688專案）、附設幼兒園之教師；另請假或全職借調在外3個月以上之教師不計列，改計列代理教師資料。	教育部統計處
國小	人	1,899	5,048	1,913	5,103	1,917	5,212	1,923	5,391	2,103	5,548	編制內之現有教師人數，即包括教師兼行政職、教師兼導師、專任教師、專任輔導教師，不包含增置國小教師員額（簡稱2688專案）、附設幼兒園之教師；另請假或全職借調在外3個月以上之教師不計列，改計列代理教師資料。	教育部統計處
職員統計													
高級中等學校	人	324	624	309	596	303	576	303	563	298	556	以實際現職(編制內)人數計算，包括辦理行政工作及一般技術工作之專任人員(含技士、技佐、營養師、護理師(或護士)、專任運動教練、救生員或運動傷害防護員、管理員及實習指導員等)。	教育部統計處
國中	人	87	366	89	372	87	363	90	360	92	350	含人事、會計、總務、幹事、校護等非屬教師之行政(公務)人員，不含專任運動教練，若該編制內職員缺現為身障控缺或由約僱人員代理中，則改計列該代理人的資料，惟不包含附設幼兒園的教保員、助理教保員及幼兒園專任職員。	教育部統計處
國小	人	118	655	120	652	118	646	121	660	124	658	含人事、會計、總務、幹事、校護等非屬教師之行政(公務)人員，不含專任運動教練，若該編制內職員缺現為身障控缺或由約僱人員代理中，則改計列該代理人的資料，惟不包含附設幼兒園的教保員、助理教保員及幼兒園專任職員。	教育部統計處
學生統計													
學生數													
高級中等學校	人	㊦26,786	㊦22,126	25,409	20,746	24,556	20,043	23,985	19,344	23,492	18,983	高級中等學校之學生數，包含普通科、綜合高中、專業群(職業)科、實用技能學程、進修部(學校)。	教育部統計處
普通科	人	11,742	11,486	11,403	11,157	11,231	10,919	11,111	10,724	11,122	10,722	高級中等學校內就讀普通科之學生數，普通科包含音樂班、美術班、體育班..等資優組特教班。	教育部統計處
綜合高中	人	㊦1,325	㊦1,518	1,145	1,308	1,094	1,246	1,082	1,225	1,077	1,181	高級中等學校內就讀綜合高中學制之學生數。	教育部統計處
專業群(職業)科	人	10,500	7,308	9,840	6,716	9,438	6,439	9,179	6,131	8,942	5,900	高級中等學校內就讀專業群科(職業科)之學生數，專業群科(職業科)含建教班、綜合職能科。	教育部統計處
實用技能學程	人	2,065	1,056	1,964	933	1,782	855	1,692	769	1,539	761	高級中等學校內就讀實用技能學程之學生數。	教育部統計處
進修部(學校)	人	1,154	758	1,057	632	1,011	584	921	495	812	419	高級中等學校內就讀進修部(進修學校)之學生數。	教育部統計處
國中	人	24,744	22,729	24,493	22,393	24,103	22,486	23,007	21,312	22,140	20,570	公私立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學生數。	教育部統計處
國小	人	㊦46,827	㊦43,361	46,787	43,735	47,621	44,346	49,286	45,764	49,912	46,471	公私立國民小學及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小部學生數。	教育部統計處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性別統計指標

指標項目	單位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定義	資料來源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國中補校	人	88	149	86	124	74	115	65	89	58	81	公私立國民中學附設國中補校及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補校學生數。	教育部統計處
國小補校	人	84	621	84	525	65	475	62	423	74	392	公私立國民小學附設國小補校學生數。	教育部統計處
上學年度畢業生數													
高級中等學校畢業生人數	人	10,025	8,665	8,451	7,445	7,823	6,827	7,469	6,592	7,125	6,151	高級中等學校上學年度畢業生數(含普通科、綜合高中、專業群(職業)科、實用技能學程、進修部(學校))。	教育部統計處
A.畢業生升學比率	(%)	79.13	86.56	81.30	88.05	83.18	89.97	83.18	89.92	83.13	90.02	畢業生已升學又就業者，謹計列已升學之事實；已升學類別包括升讀大專校院進修部、空中大學、空中專科學校及進入未立案學校就讀者，如佛學院、神學院等，但不包括補習班資料。	教育部統計處
B.畢業就業比率	(%)	11.87	8.27	11.26	7.95	9.78	6.96	9.75	6.64	10.71	6.29	從事有酬工作或每週15小時以上無酬家屬工作者均屬就業。	教育部統計處
C.未升學未就業比率	(%)	8.09	4.12	5.95	3.29	5.75	2.61	5.82	2.64	5.00	3.11	包含正在接受職業訓練、軍中服役、尚未找到工作、正在補習或自修準備升學、因健康不良在家休養、準備出國...等等。	教育部統計處
D.其他情況比率	(%)	0.91	1.05	1.48	0.71	1.29	0.47	1.25	0.80	1.16	0.59	包含遷居國外、死亡..等。	教育部統計處
普通科畢業生人數	人	4,403	4,254	3,779	3,791	3,731	3,717	3,610	3,657	3,489	3,499	高級中等學校內普通科之上學年度畢業生數。	教育部統計處
A.畢業生升學比率	(%)	91.64	94.24	94.60	96.36	95.63	97.58	94.62	96.58	94.73	97.48	畢業生已升學又就業者，謹計列已升學之事實；已升學類別包括升讀大專校院進修部、空中大學、空中專科學校及進入未立案學校就讀者，如佛學院、神學院等，但不包括補習班資料。	教育部統計處
B.畢業就業比率	(%)	1.34	1.20	0.93	0.58	0.80	0.81	1.14	0.79	1.15	0.34	從事有酬工作或每週15小時以上無酬家屬工作者均屬就業。	教育部統計處
C.未升學未就業比率	(%)	6.90	3.95	4.47	3.03	3.48	1.59	4.13	2.52	3.50	1.71	包含正在接受職業訓練、軍中服役、尚未找到工作、正在補習或自修準備升學、因健康不良在家休養、準備出國...等等。	教育部統計處
D.其他情況比率	(%)	0.11	0.61	-	0.03	0.08	0.03	0.11	0.11	0.63	0.46	包含遷居國外、死亡..等。	教育部統計處
綜合高中畢業生人數	人	549	755	467	591	341	445	336	406	319	382	高級中等學校內綜合高中學制之上學年度畢業生數。	教育部統計處
A.畢業生升學比率	(%)	83.97	90.86	87.37	92.22	92.08	95.51	93.15	94.58	93.10	94.50	畢業生已升學又就業者，謹計列已升學之事實；已升學類別包括升讀大專校院進修部、空中大學、空中專科學校及進入未立案學校就讀者，如佛學院、神學院等，但不包括補習班資料。	教育部統計處
B.畢業就業比率	(%)	9.47	6.09	9.64	4.74	6.16	3.37	4.17	3.94	2.51	3.66	從事有酬工作或每週15小時以上無酬家屬工作者均屬就業。	教育部統計處
C.未升學未就業比率	(%)	5.65	1.99	2.57	2.37	1.76	0.90	1.49	1.48	4.39	1.83	包含正在接受職業訓練、軍中服役、尚未找到工作、正在補習或自修準備升學、因健康不良在家休養、準備出國...等等。	教育部統計處
D.其他情況比率	(%)	0.91	1.06	0.43	0.68	-	0.22	1.19	-	-	-	包含遷居國外、死亡..等。	教育部統計處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性別統計指標

指標項目	單位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定義	資料來源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專業群(職業)科畢業生人數	人	3,892	3,007	3,261	2,440	2,904	2,153	2,721	2,095	2,586	1,879	高級中等學校內專業群科(職業科)之上學年度畢業生數。	教育部統計處
A.畢業生升學比率	(%)	76.16	83.31	76.57	85.29	78.68	86.39	79.17	86.10	78.23	84.25	畢業生已升學又就業者，謹計列已升學之事實；已升學類別包括升讀大專校院進修部、空中大學、空中專科學校及進入未立案學校就讀者，如佛學院、神學院等，但不包括補習班資料。	教育部統計處
B.畢業就業比率	(%)	14.98	11.44	14.20	10.08	12.57	9.85	12.27	9.79	14.62	10.06	從事有酬工作或每週15小時以上無酬家屬工作者均屬就業。	教育部統計處
C.未升學未就業比率	(%)	7.45	3.86	6.16	3.07	6.61	3.20	6.32	2.53	5.65	4.79	包含正在接受職業訓練、軍中服役、尚未找到工作、正在補習或自修準備升學、因健康不良在家休養、準備出國...等等。	教育部統計處
D.其他情況比率	(%)	1.41	1.40	3.07	1.56	2.13	0.56	2.24	1.58	1.51	0.90	包含遷居國外、死亡..等。	教育部統計處
實用技能學程畢業生人數	人	758	390	590	365	538	309	510	275	476	234	高級中等學校內實用技能學程之上學年度畢業生數。	教育部統計處
A.畢業生升學比率	(%)	49.34	55.13	54.58	59.73	50.00	52.43	52.36	58.19	51.68	60.26	畢業生已升學又就業者，謹計列已升學之事實；已升學類別包括升讀大專校院進修部、空中大學、空中專科學校及進入未立案學校就讀者，如佛學院、神學院等，但不包括補習班資料。	教育部統計處
B.畢業就業比率	(%)	32.32	32.05	31.02	31.51	31.23	33.66	30.39	32.36	37.39	32.91	從事有酬工作或每週15小時以上無酬家屬工作者均屬就業。	教育部統計處
C.未升學未就業比率	(%)	15.30	9.49	10.68	6.03	13.57	8.09	12.94	5.45	6.93	5.55	包含正在接受職業訓練、軍中服役、尚未找到工作、正在補習或自修準備升學、因健康不良在家休養、準備出國...等等。	教育部統計處
D.其他情況比率	(%)	3.03	3.33	3.73	2.74	5.20	5.83	4.31	4.00	3.99	1.28	包含遷居國外、死亡..等。	教育部統計處
進修部(學校)畢業生人數	人	423	259	354	258	309	203	292	159	255	157	高級中等學校內進修部(進修學校)之上學年度畢業生數。	教育部統計處
A.畢業生升學比率	(%)	23.40	32.82	19.49	22.48	22.98	33.50	21.58	29.57	20.39	26.11	畢業生已升學又就業者，謹計列已升學之事實；已升學類別包括升讀大專校院進修部、空中大學、空中專科學校及進入未立案學校就讀者，如佛學院、神學院等，但不包括補習班資料。	教育部統計處
B.畢業就業比率	(%)	59.34	58.30	63.84	70.16	58.58	56.16	63.01	62.26	62.35	60.51	從事有酬工作或每週15小時以上無酬家屬工作者均屬就業。	教育部統計處
C.未升學未就業比率	(%)	16.55	8.11	16.38	7.36	15.86	10.34	14.73	5.03	16.08	13.38	包含正在接受職業訓練、軍中服役、尚未找到工作、正在補習或自修準備升學、因健康不良在家休養、準備出國...等等。	教育部統計處
D.其他情況比率	(%)	0.71	0.77	0.28	-	2.59	-	0.68	3.14	1.18	-	包含遷居國外、死亡..等。	教育部統計處
國中畢業生人數	人	8,483	7,984	8,275	7,688	8,059	7,427	7,911	7,538	8,054	7,383	公私立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之上學年度畢業生數。	教育部統計處
A.畢業生升學比率	(%)	99.80	99.92	99.83	99.83	99.85	99.83	99.69	99.84	99.76	99.86	繼續升讀高級中等學校比率。	教育部統計處
B.畢業就業比率	(%)	0.12	0.03	0.11	0.04	0.09	0.04	0.21	0.05	0.20	0.04	從事有酬工作或每週15小時以上無酬家屬工作者均屬就業。	教育部統計處
C.未升學未就業比率	(%)	0.08	0.05	0.06	0.13	0.06	0.13	0.10	0.11	0.04	0.10	包含正在接受職業訓練、軍中服役、尚未找到工作、正在補習或自修準備升學、因健康不良在家休養、準備出國...等等。	教育部統計處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性別統計指標

指標項目	單位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定義	資料來源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國小畢業生人數	人	7,874	7,337	7,999	7,204	7,726	7,345	6,831	6,263	7,227	6,502	公私立國民小學及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小部之上學年度畢業生數。	教育部統計處
國中補校畢業生人數	人	28	32	22	41	32	35	27	43	23	25	公私立國民中學附設國中補校及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補校之上學年度畢業生數。	教育部統計處
國小補校畢業生人數	人	10	78	8	111	7	106	10	86	11	95	公私立國民小學附設國小補校之上學年度畢業生數。	教育部統計處
學生視力統計													
高級中等學校													
檢查人數	人	26,606	22,006	25,235	20,658	24,588	19,985	23,731	19,218	23,271	18,897	高級中等學校每學年第1學期10月底以前檢查視力檢查人數。	教育部統計處
視力不良人數	人	20,950	18,755	19,869	17,521	19,072	16,880	18,793	16,379	18,303	15,995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兩眼裸眼視力均未達0.9人數。	教育部統計處
視力不良率	(%)	78.74	85.23	78.74	84.81	77.57	84.46	79.19	85.23	78.65	84.64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一眼裸眼視力未達0.9者。戴(遠、近視)眼鏡不便摘下受檢或戴隱形眼鏡者，視為視力不良。	教育部統計處
普通科													
檢查人數	人	11,692	11,437	11,377	11,143	11,211	10,896	11,073	10,686	11,093	10,692	每學年第1學期10月底以前檢查視力檢查人數。	教育部統計處
視力不良人數	人	9,731	10,160	9,507	9,864	9,315	9,666	9,279	9,425	9,166	9,368	兩眼裸眼視力均未達0.9人數。	教育部統計處
視力不良率	(%)	83.23	88.83	83.56	88.52	83.09	88.71	83.80	88.20	82.63	87.62	一眼裸眼視力未達0.9者。戴(遠、近視)眼鏡不便摘下受檢或戴隱形眼鏡者，視為視力不良。	教育部統計處
綜合高中													
檢查人數	人	1,306	1,509	1,135	1,303	1,088	1,241	1,076	1,221	1,067	1,190	每學年第1學期10月底以前檢查視力檢查人數。	教育部統計處
視力不良人數	人	1,049	1,288	934	1,131	936	1,049	917	1,070	860	988	兩眼裸眼視力均未達0.9人數。	教育部統計處
視力不良率	(%)	80.32	85.35	82.29	86.80	86.03	84.53	85.22	87.63	80.60	83.03	一眼裸眼視力未達0.9者。戴(遠、近視)眼鏡不便摘下受檢或戴隱形眼鏡者，視為視力不良。	教育部統計處
專業群(職業)科													
檢查人數	人	10,455	7,280	9,778	6,689	9,545	6,451	9,058	6,077	8,828	5,857	每學年第1學期10月底以前檢查視力檢查人數。	教育部統計處
視力不良人數	人	8,014	6,023	7,407	5,456	6,949	5,187	6,870	4,986	6,795	4,799	兩眼裸眼視力均未達0.9人數。	教育部統計處
視力不良率	(%)	76.65	82.73	75.75	81.57	72.80	80.41	75.84	82.05	76.97	81.94	一眼裸眼視力未達0.9者。戴(遠、近視)眼鏡不便摘下受檢或戴隱形眼鏡者，視為視力不良。	教育部統計處
實用技能學程													
檢查人數	人	2,034	1,039	1,932	916	1,774	846	1,643	748	1,512	759	每學年第1學期10月底以前檢查視力檢查人數。	教育部統計處
視力不良人數	人	1,389	787	1,344	675	1,235	621	1,160	563	1,003	557	兩眼裸眼視力均未達0.9人數。	教育部統計處
視力不良率	(%)	68.29	75.75	69.57	73.69	69.62	73.40	70.60	75.27	66.34	73.39	一眼裸眼視力未達0.9者。戴(遠、近視)眼鏡不便摘下受檢或戴隱形眼鏡者，視為視力不良。	教育部統計處
進修部(學校)													
檢查人數	人	1,119	741	1,013	607	970	551	881	486	771	399	每學年第1學期10月底以前視力檢查人數。	教育部統計處
視力不良人數	人	767	497	677	395	637	357	567	335	479	283	兩眼裸眼視力均未達0.9人數。	教育部統計處
視力不良率	(%)	68.54	67.07	66.83	65.07	65.67	64.79	64.36	68.93	62.13	70.93	一眼裸眼視力未達0.9者。戴(遠、近視)眼鏡不便摘下受檢或戴隱形眼鏡者，視為視力不良。	教育部統計處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性別統計指標

指標項目	單位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定義	資料來源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國中													
檢查人數	人	24,617	22,639	24,371	22,336	23,981	22,407	22,923	21,248	22,087	20,523	國民中學每學年第1學期視力檢查人數。	教育部統計處
視力不良人數	人	17,476	17,413	17,074	17,178	16,766	17,245	16,018	16,102	15,243	15,288	國民中學兩眼裸眼視力均未達0.9人數。	教育部統計處
視力不良率	(%)	70.99	76.92	70.06	76.91	69.91	76.96	69.88	75.78	69.01	74.49	國民中學學生一眼或兩眼裸眼視力未達0.9者。	教育部統計處
國小													
檢查人數	人	46,593	43,205	46,562	43,612	47,384	44,192	49,084	45,621	49,670	46,356	國民小學每學年第1學期視力檢查人數。	教育部統計處
視力不良人數	人	20,193	19,429	20,048	19,676	20,640	19,998	21,084	20,556	21,369	20,863	國民小學兩眼裸眼視力均未達0.9人數。	教育部統計處
視力不良率	(%)	43.34	44.97	43.06	45.12	43.56	45.25	42.95	45.06	43.02	45.01	國民小學學生一眼或兩眼裸眼視力未達0.9者。	教育部統計處
原住民教師統計(含校長)(109.7新增項目)													
高級中等學校	人	4	2	5	1	5	4	4	3	5	3	原住民身分認定：以戶籍謄本、族籍證明或戶口名簿有所註記者為準。	教育部統計處
國中	人	5	2	5	2	4	1	3	2	5	2	原住民身分認定：以戶籍謄本、族籍證明或戶口名簿有所註記者為準。	教育部統計處
國小	人	2	7	2	9	3	9	2	11	5	10	原住民身分認定：以戶籍謄本、族籍證明或戶口名簿有所註記者為準。	教育部統計處
原住民學生統計													
原住民學生數													
高級中等學校	人	232	182	255	177	257	163	260	151	234	142	原住民身分認定：以戶籍謄本、族籍證明或戶口名簿有所註記者為準。	教育部統計處
普通科	人	90	60	76	59	83	67	94	64	100	62	原住民身分認定：以戶籍謄本、族籍證明或戶口名簿有所註記者為準。	教育部統計處
綜合高中	人	5	8	6	8	5	8	8	12	5	8	原住民身分認定：以戶籍謄本、族籍證明或戶口名簿有所註記者為準。	教育部統計處
專業群(職業)科	人	95	76	112	75	105	63	106	56	72	57	原住民身分認定：以戶籍謄本、族籍證明或戶口名簿有所註記者為準。	教育部統計處
實用技能學程	人	25	10	40	11	36	9	31	9	28	7	原住民身分認定：以戶籍謄本、族籍證明或戶口名簿有所註記者為準。	教育部統計處
進修部(學校)	人	17	28	21	24	28	16	21	10	29	8	原住民身分認定：以戶籍謄本、族籍證明或戶口名簿有所註記者為準。	教育部統計處
國中	人	199	181	191	179	213	205	219	220	230	234	原住民身分認定：以戶籍謄本、族籍證明或戶口名簿有所註記者為準。	教育部統計處
國小	人	411	410	432	416	439	433	460	465	486	512	原住民身分認定：以戶籍謄本、族籍證明或戶口名簿有所註記者為準。	教育部統計處
國中補校	人	-	1	-	2	-	1	-	1	1	-	原住民身分認定：以戶籍謄本、族籍證明或戶口名簿有所註記者為準。	教育部統計處
國小補校	人	-	-	-	1	-	1	-	-	-	1	原住民身分認定：以戶籍謄本、族籍證明或戶口名簿有所註記者為準。	教育部統計處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性別統計指標

指標項目	單位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定義	資料來源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原住民上學年度畢業生數													
高級中等學校	人	70	70	61	51	67	47	68	55	73	47	原住民身分認定：以戶籍謄本、族籍證明或戶口名簿有所註記者為準。	教育部統計處
普通科	人	24	22	27	18	26	12	26	25	14	20	原住民身分認定：以戶籍謄本、族籍證明或戶口名簿有所註記者為準。	教育部統計處
綜合高中	人	4	6	1	5	2	-	1	2	3	6	原住民身分認定：以戶籍謄本、族籍證明或戶口名簿有所註記者為準。	教育部統計處
專業群(職業)科	人	30	38	25	17	24	23	27	21	37	15	原住民身分認定：以戶籍謄本、族籍證明或戶口名簿有所註記者為準。	教育部統計處
實用技能學程	人	8	2	2	3	13	3	11	2	13	3	原住民身分認定：以戶籍謄本、族籍證明或戶口名簿有所註記者為準。	教育部統計處
進修部(學校)	人	4	2	6	8	2	9	3	5	6	3	原住民身分認定：以戶籍謄本、族籍證明或戶口名簿有所註記者為準。	教育部統計處
國中	人	63	70	65	61	57	43	71	68	62	68	原住民身分認定：以戶籍謄本、族籍證明或戶口名簿有所註記者為準。	教育部統計處
國小	人	58	55	50	52	63	67	70	64	66	57	原住民身分認定：以戶籍謄本、族籍證明或戶口名簿有所註記者為準。	教育部統計處
國中補校	人	-	-	-	1	-	1	-	-	-	1	原住民身分認定：以戶籍謄本、族籍證明或戶口名簿有所註記者為準。	教育部統計處
國小補校	人	-	-	-	-	-	-	-	-	-	-	原住民身分認定：以戶籍謄本、族籍證明或戶口名簿有所註記者為準。	教育部統計處
新住民子女學生統計(111.7新增項目)													
國中	人	2,137	2,052	㊦1,883	㊦1,738	1,596	1,515	1,415	1,258	1,274	1,140	新住民子女：係指設籍本國之在學學生其生父或生母一方為外國人、無國籍人、大陸地區人民及香港、澳門居民等新住民者，若已入本國籍，或已死亡、失蹤、離婚，仍應屬之。	教育部統計處
國小	人	3,099	2,761	㊦2,806	2,566	2,644	2,397	2,481	2,306	2,499	2,225	新住民子女：係指設籍本國之在學學生其生父或生母一方為外國人、無國籍人、大陸地區人民及香港、澳門居民等新住民者，若已入本國籍，或已死亡、失蹤、離婚，仍應屬之。	教育部統計處
補習學校新住民學生統計(112.6新增項目)													
國中補校	人	3	53	4	45	4	27	2	35	5	50	新住民：係指臺灣地區人民之配偶為外國人、無國籍人、大陸地區人民及香港、澳門居民，若已入本國籍仍應計列。	教育部統計處
國小補校	人	79	482	73	400	53	364	55	302	57	254	新住民：係指臺灣地區人民之配偶為外國人、無國籍人、大陸地區人民及香港、澳門居民，若已入本國籍仍應計列。	教育部統計處
幼兒園統計(110.7新增項目)													
教保服務人員數	人	48	4,449	62	4,716	79	4,860	79	5,036	69	4,685	含園長、教師(含主任、教師、代理教師及學前特殊教育教師)、教保員及助理教保員。	本局特幼教育科
職員數	人	288	1,044	294	1,054	324	1,215	318	1,213	308	1,213	含職員、護士、護理師、社工人員、工友(技工)、司機及廚工。	本局特幼教育科
幼生數	人	24,893	22,745	25,489	23,183	25,374	23,257	24,916	23,061	25,766	23,768	公私立幼兒園學生數。	本局特幼教育科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性別統計指標

指標項目	單位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定義	資料來源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特殊教育學校統計(113.7新增項目)													
教師數	人	39	94	36	95	37	94	35	92	30	99	以各公私立特殊教育學校編制內現有人數計算，但不區分高中部、高職部、國中部、國小部及幼兒部。	教育部統計處
職員數	人	12	24	24	85	23	85	25	82	26	81	以各公私立特殊教育學校編制內現有人數計算，但不區分高中部、高職部、國中部、國小部及幼兒部。	教育部統計處
學生數	人	259	145	247	144	241	146	243	150	241	146	以各公私立特殊教育學校具有學籍之學生人數為準。	教育部統計處
高中(職)部	人	152	86	133	85	140	78	138	85	133	74	以各公私立特殊教育學校具有學籍之學生人數為準。	教育部統計處
國中部	人	39	21	38	25	34	18	30	16	36	17	以各公私立特殊教育學校具有學籍之學生人數為準。	教育部統計處
國小部	人	42	28	53	25	48	37	56	35	52	40	以各公私立特殊教育學校具有學籍之學生人數為準。	教育部統計處
幼兒部	人	26	10	23	9	19	13	19	14	20	15	以各公私立特殊教育學校具有學籍之學生人數為準。	教育部統計處
四、人身安全與司法													
五、健康、醫療與照顧													
六、環境、能源與科技													

備註：第三項教育、媒體與文化以學年度為單位。